

发售稿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九江职业技术学院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JXTC2021130207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南昌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二、 说明.....	6
三、 磋商文件.....	7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六、 磋商.....	14
七、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16
八、 成交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7
九、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17
十、 询问和质疑.....	18
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	19
十二、 附则.....	19
第三章 拟签定的合同文本.....	21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格式 1. 磋商响应书.....	26
格式 2. 报价表.....	27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28
格式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30
格式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31
6. 其他证明资料.....	32
7、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	33
格式 7-1. 中小企业声明.....	33
格式 7-2.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3
格式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5
格式 7-4. 节能清单、环保清单的产品，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包含页码）的扫描件并用标识标明产品所在位置（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6
8. 技术文件.....	37
9.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38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43
一、 采购需求一览表.....	43
二、 采购要求.....	44
第六章 评审标准.....	54

第一章 磋商邀请

项目概况

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和下载（网址：<http://jxsggzy.cn/web/>）磋商文件及其它资料。并于2021年09月1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TC2021130207

项目名称：九江职业技术学院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项目

预算金额：1390000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人民币)	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赣购 2020J000387315	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备灾管理平台）	1	个	70000	详见公告附件
赣购 2020J000387316	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数据备份存储柜）	4	台	1320000	详见公告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1年08月30日至2021年09月03日（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jxsggzy.cn/web/>）

方式：网上报名和下载磋商文件（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0元人民币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年09月1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1年09月1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磋商文件地点：

1.1 潜在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jxsggzy.cn/web/>）注册并办理江西省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jiangxi.gov.cn/web/>）。

1.2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进行报名并同时下载采购文件，在递交响应文件

时向代理机构出示系统中报名成功回执单截图，未报名供应商或无法提供报名回执的供应商，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1.3 所有进入九江分公司的投标人，均须出示健康码、测温、登记，健康码为黄码、红码的人员一律不得进入。

注：本项目采购国内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九江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十里大道 1188 号

联系方式：0792-826166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地 址：九江市八里湖新区中体奥林匹克花园 11 栋 4 楼

电子函件：ouyanglinfeng@jxzxtz.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欧阳林峰

电 话：0792-815815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2.1	采购人名称：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3	3.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4	3.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5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6	9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和采购货物需满足的要求及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
7	15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0 元 ；
8	16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 <u>90</u> 天
9	17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 副本 1 份 注：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胶装成册。
10	1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磋商时间：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磋商地点：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11	24.7	评审标准和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评审办法”）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2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及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参加评审、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的认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

		<p>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第<u>(3)</u>种办法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p> <p>(1) 直接确定为最后报价最低者；</p> <p>(2) 由采购人确定；</p> <p>(3) 由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核心产品为：/</p>									
13	28	<p>确定成交供应商：</p> <p>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p> <p>注：(1) 对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i>(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i></p> <p>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i>(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i></p>									
14	31	31.1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15	35	<p>采购代理服务费率：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p> <p>收费标准 = 成交金额 × 收费费率 + 速算增加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成交金额 (万元)</th> <th>收费费率</th> <th>速算增加数 (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4</td> </tr> </tbody> </table>	成交金额 (万元)	收费费率	速算增加数 (万元)	100 以下	1.5%	0	100-500	1.1%	0.4
成交金额 (万元)	收费费率	速算增加数 (万元)									
100 以下	1.5%	0									
100-500	1.1%	0.4									

二、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货物和有关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第一章 磋商邀请”中采购内容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合格供应商

3.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3.2 联合体参加磋商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3.2.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3.2.3 以联合体参加磋商的，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3.2.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4. 磋商费用

4.1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供应商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磋商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9-6”）

三、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有关服务、磋商过程和合同条款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第六章 评审办法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磋商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8.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8.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8.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8.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8.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8.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8.8 联合体协议（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8.9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和采购的货物需满足的要求及供应商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9.1 中小企业参加磋商

9.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参加竞争性磋商

（1）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6)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8)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适用于涉及中小企业的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合同分包的采购项目)**

9.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为中小企业制造的，响应时必须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1”）

9.2 监狱企业参加磋商

9.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9.2.2 监狱企业参加磋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

9.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9.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9.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须提供证明材料

(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7-3”），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2)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参加磋商

9.4.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9.4.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9.4.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zcfg/mof/>)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

9.4.4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给予优先或强制采购。

9.4.5 如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

9.4.6 对于同时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9.4.7 磋商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5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磋商享受的政策

9.5.1 价格扣除

享受政策内容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5.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5.4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提示

10.1 磋商文件中注明采购国内产品的，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的，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与详细清单中的一致）

10.2 磋商文件中注明进口产品的，有符合条件的国产产品可以参与磋商采购活动。

10.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资料。

10.4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

10.5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2. 响应文件的构成

12.1 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

- (1) 磋商响应书
- (2) 报价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6) 其他证明资料
- (7)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8) 技术文件
- (9)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13. 证明货物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其货物和有关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货物和有关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有关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
- 3) 商务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14. 磋商报价

14.1 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和保险费等相关费用。

14.2 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

14.3 供应商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

15. 磋商保证金

15.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任何未按“供应商须知”第 15.1 条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5.3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5.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6)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 (7)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不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胶装成册。

17.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7.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7.5 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8.2 为方便磋商，供应商应将报价表、磋商保证金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表”字样。磋商保证金凭据复印件须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18.3 封口处有磋商全权代表的签字或单位公章。封皮上注明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并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

18.4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 磋商截止时间

供应商必须在“第一章 磋商邀请”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1.2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至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六、 磋商

22. 磋商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 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活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3. 磋商小组

在相关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依法成立磋商小组。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

24. 磋商程序

24.1 响应供应商在有关人员的监督下，在磋商现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确认无误后供应商离开磋商地点。代理机构拆封响应文件。

24.2 响应文件的审查

-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磋商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到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到供应商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其**响应无效**；查询的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3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并确定磋商内容。在有效性审查中出现下列情况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交磋商响应书；

- 2) 未提交报价表；
- 3) 未提供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磋商保证金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4) 未按磋商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 5)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或签字（盖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 6) 磋商文件规定为国产产品，提供进口产品参加磋商的。
- 7) 磋商有效期响应不足的；
- 8) 技术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9) 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10)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24.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照递交响应文件时间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4.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 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采购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采购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6 最后报价

- (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即为合同成交价，在合同履行过程

中不得更改，并作为评审依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研成果转化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4) 若没有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做实质性修改或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了实质性修改，但没有提高要求，最后报价(含分项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5)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视为退出磋商；最后报价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
- (6) 最后报价未作分项报价的，其分项报价则按总报价的降价比例计算。
- (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4.7 评审方法

- (1) 评审采取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评审办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5. 与磋商小组的接触

- (1) 除按本须知“第24条”规定外，从磋商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其磋商有关事项与磋商小组私下接触。
- (2) 供应商试图对磋商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6.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七、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27.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7.2 享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供应商，最后报价用按规定比例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7.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办法，按 27.2 或 27.3 条规定处理。核心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4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最终报价比例（简称“比例”）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优劣、“比例”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推荐。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成交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29.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jxzbw/>）和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jxzbw/zfcg/>）公告成交结果，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30. 成交通知书

30.1 采购代理机构公告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3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九、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31. 履约保证金

31.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前，应向采购人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3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31.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 31.1 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

购合同，按本须知“第 32.4 条”规定执行。

32. 签订合同

-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磋商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 32.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2.3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2.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28 条”规定的原则确定下一个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十、询问和质疑

33.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

34. 质疑

34.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 2) 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磋商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4.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4.4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磋商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4.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参照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对不在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购买的磋商文件质疑的,须同时提供下载磋商文件的凭证。

34.6 质疑函接收方式

34.6.1 对磋商文件质疑

接收部门: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联系电话:0792-8158155

通讯地址:九江市八里湖新区中体奥林匹克花园 11 栋 4 楼

邮编:332000

34.6.2 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质疑

接收部门: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九江分公司

联系电话:0792-8158155

通讯地址:九江市八里湖新区中体奥林匹克花园 11 栋 4 楼

邮编:332000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5.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5.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在领取代理服务费发票时提供采购合同一份。

35.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35.3 成交供应商如未按本须知“第 35.1 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 15.5 条”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十二、附则

36.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十三、九江市市本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贷融资

37.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发挥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政府采购制度创新与诚信体系建设，根据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等有关规定，经市政府同意印发了《九江市市本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贷融资办法》（试行），并与相关银行签订了《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贷融资协议》。上述文件可在九江市财政局官网查询（http://jjf.jiujiang.gov.cn/zwgk_210/zdlyxxgk/zfcg/201908/t20190819_3008875.html）。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单位）：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年____月____日（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关于_____项目的成交通知书和磋商文件（项目编号：___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合同货物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国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单项合计

第二条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RMB_____。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三条 专利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装运标志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

使包装应适应于海运、或空运、或陆上长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装运标志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进行标志。由于标志不妥所造成货物损坏和损失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 每台货物上均应钉有名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3.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4.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六条 交货及验收

1. 在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地点：_____，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及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和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然后由双方共同进行质量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表。

2.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

3. 货物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 10 天之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而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5.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6.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付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付款方式

详见“商务条款”。

本合同供应商指定的收款账户：

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乙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 质量保证期为：详见“商务条款”。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8：00）为_____小时；非工作期间为_____小时；售后服务电话：_____。

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乙方须每隔半年上门对甲方进行回访，（需由用户盖章确认）。

8.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 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 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 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九条第 3 款处理。

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 5% 的违约金。

6.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九条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违约金按第九条第3~4款执行。

第十条 争议及仲裁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正本5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2份，磋商代理机构1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 磋商响应书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磋商采购货物及有关服务的磋商邀请 (项目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方 (单位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一份：

1. 报价表
2. 分项报价表
3. 技术响应表
4. 商务响应表
5. 按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总价为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
2. 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函)（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天。
5. 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日期：

格式 2.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	报价 声明	磋商保 证金	交货期	交货 地点	备注
总价：（大写）						¥：（小写）				

注：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格式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 价 (元)	总价 (元)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是否属于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备注
								填表须知：详见 注 1	填表须知： 详见注 2	
合 计：（大写）						¥：（小写）				

- 注：**1、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 3、磋商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格式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技术规格	响应文件技术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格式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 目号	磋商文件的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 务条款	响应/偏 离	说明

- 注：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 2、商务条款包括交货期、付款方式、质保期、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内容；
- 3、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6. 其他证明资料

格式 6-1.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网址/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供应商签章：

7、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格式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

格式 7-2.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注：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
企业证明文件格式由出具单位提供；
2、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提供。

格式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7-4.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产品所在清单页（包含页码）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用标识标明产品所在位置），并提供证书扫描件（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8.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货物的技术规格与功能的详细说明
- 2、主要外购件、配套件的型号规格和制造商明细表
- 3、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
- 4、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9.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如实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磋商小组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9-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9-1.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9-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9-2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磋商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磋商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磋商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9-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9-3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见格式9-7）

9-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磋商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磋商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或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9-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见格式9-7）；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9-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格式）

格式 9-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签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电 话: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附: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说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不用提供委托(授权)书

格式 9-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供参考格式)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磋商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磋商，提供采购需求一览表和技术要求规定的货物和有关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签章：

日期：

9-8 联合体协议（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联合协议应当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各方均应当签章。

9-9.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9-9-1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或供应商与制造商的经销协议、代理协议复印件)

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们获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贸易公司地址)的(贸易公司名称)将以我方的产品对贵公司的磋商项目进行磋商响应，我们特作如下说明：

(1) 同意(贸易公司名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制造商名称)的(产品名称、型号)参加贵公司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 (贸易公司名称)在成交后，将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承担责任。

(3) 我们将依法承担制造商的责任。

我方于____年 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贸易公司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贸易公司签章：

制造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部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内 容	采 购 名 称	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项目
数量		1 批
交货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交货地点		采购人或其用户单位指定地点。
备注		

二、采购要求

(一) 技术规格

序号	赣购号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1	赣 购 2020J000387315	信息中心 数据灾备 系统(备灾 管理平台)	<p>1,支持对管理员提供灾备平台全局运行情况概览(资源用量、数据中心拓扑等);</p> <p>2,支持对管理员提供备份系统灾备业务情况(备份成功率、备份数据量、备份保护覆盖范围等)的可视化报表;</p> <p>3,支持对备份系统的定时数据保护、实时数据保护、副本数据管理等任务状态、任务执行详情等运行情况监控;</p> <p>4,多租户隔离,分层多级用户体系设计,管理员可创建和管理租户,仅租户可创建和管理普通用户,租户和普通用户可自主进行数据备份或恢复;</p> <p>5,自动计量,支持对管理员提供租户配额分配和使用计量;</p> <p>6,支持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审计管理员、租户、普通用户等用户日志查看和分析,支持设置日志保留策略;</p> <p>7,要求灾备管理、运营管理、监控管理、报表管理、系统管理管理,用户及权限管理等均在一个管理界面内,中文界面,基于WEB管理模式,易于管理与维护。</p> <p>8,具备管理员和审计管理员双管理员角色,同时和业务系统嵌入后,保持和备份系统的权限独立。审计管理员则可以进行备份内容审计、备份系统安全性审计和备份行为审计,以保证备份的安全性。</p> <p>9,支持以邮件告警的方式,针对于灾备系</p>	1

			<p>统的平台运行异常情况、硬件故障、软件故障等等信息及时通知管理员。</p> <p>10. 灾备管理平台和备份一体机为同一品牌。</p>	
2	<p>赣 购 2020J000387316</p>	<p>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数据备份存储柜)</p>	<p>1. 备份存储设备硬件要求：2U 机架式设备,配置不低于 CPU (Intel Bronze 3106 , 8-core, 不低于 32GB 内存 (16GB DDR4 * 2), 系统盘, 不低于 240GB SSD * 2, 不少于 2 个千兆以太网口, 不少于 2 个万兆光口, 不少于 8 块 8TB 磁盘;</p> <p>2. 要求实现基础备份授权; 支持对虚拟服务器、物理服务实现操作系统的整体定时备份, 实现故障后快速恢复; 实现针对于 Windows、Linux、VMware、Hyper-v、华为 FusionSphere、H3C CAS、深信服 aCloud 虚拟化等 x86 平台定时备份和恢复功能, 支持 Windows、Linux 等各类操作系统的各个版本; 支持对 SQL Server、Oracle、MySQL、Sybase、DB2、Exchange、AD、Lotus Domino、Gbase、MongoDB、PostgreSQL、达梦数据库, 神通数据库等主流数据库及国产数据库实现定时备份策略; 要求不少于 400TB 备份数据容量授权; 不限制虚拟服务器、物理服务器的数量和部署方式, 不限制操作系统和数据库数量的备份和恢复功能;</p> <p>3. 配置 CDP 持续数据保护功能, 用于扩展 CDP 特性 (持续数据保护) 使用, 要求不少于 300 个虚拟机或物理机客户端授权。</p>	4

		<p>可实现历史时间的长短灵活配置 cdp 的数据保留策略，支持实时备份、实时复制（卷级）、接管演练、数据清理、虚拟机管理功能。</p> <p>4. 支持扩展对 SAP HANA 数据的备份与恢复。</p> <p>5. 要求实现远程复制功能；实现介质服务器之间的备份数据进行备份同步特性，不限制复制容量和任务数。将本地备份数据可远程复制到异地，当本地发生场地灾难时，依旧可以通过异地的备份数据进行恢复；异地备份存储系统需要得到本地授权许可后，才可以浏览、恢复本地传输过去的备份数据，最大限度避免备份数据的泄密可能。远程复制时支持断点续传特性，当远程复制过程中出现中断时，恢复正常后可基于上一次断点处进行续传。远程复制关系建立和具体复制任务的建立，需得到目标端备份系统的确认授权。</p> <p>6. 基于 Linux 64 位系统的专用容灾备份存储设备，减少病毒感染机率，确保系统稳定。</p> <p>7. 支持可扩展对 Hadoop 文件系统进行在线备份保护，支持文件、目录、格式和日期过滤，支持永久增量备份。支持备份数据恢复至原环境和其他 Hadoop 集群，支持恢复至其他文件系统。</p> <p>8. 支持对 VMware vSphere、XenServer、H3C CAS、华为 Fusionsphere、深信服</p>	
--	--	---	--

		<p>aCloud 等主流虚拟化应用的备份，支持单机和集群部署环境。以上虚拟化应用均支持以虚拟机、资源池和整个集群为单位进行备份保护保护，无需在虚拟机内部安装任何代理软件。</p> <p>9. 支持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安全管理员、租户、操作员和巡检员六类角色，通过分权管理，提升备份系统的管理安全性。系统管理员的职责：负责系统运维、管理操作员角色，系统运维包括管理系统告警、新建编辑指纹池、授权管理、SMTP 管理、控制台通信、节点管理、磁盘管理、RAID 管理、卷管理以及配置快照池等。审计管理员职责：主要负责对系统管理员和安全管理员的操作行为进行审计以及记录系统和设备的相关事件信息，并管理日志保留期限。安全管理员负责：负责为操作员分配和收回客户端、虚拟化平台和指纹池等资源，重置操作员密码，以及负责对审计管理员和操作员的操作行为进行监督，记录任务相关的所有事件信息。操作员职责：主要负责在安全管理员授予的客户端范围内进行客户端的配置，备份任务的管理，恢复任务管理，数据清理以及管理任务告警等。无权限进行任何系统管理和维护操作。巡检员能够查看备份系统所有信息，但是只有查看权限，没有任何操作和配置权限。</p> <p>10. 支持 Windows 文件系统的卷级备份功</p>	
--	--	--	--

		<p>能，以整卷为单位进行数据备份，提升海量小文件环境下的备份效率。支持整卷恢复和单文件目录级别的细粒度恢复</p> <p>11. 支持通过配置密码提示问题和答案来找回账户密码，避免因遗忘账号密码而无法管理备份系统。</p> <p>12. 能够支持 VMware vSphere 虚拟化平台、华为 FusionSphere 虚拟化平台、H3C CAS 虚拟化平台、深信服 aCloud 虚拟化平台备份环境均能自动探测到虚拟机、宿主机、资源池和整个集群的层次结构并在 WEB 界面上展示，支持以这些粒度为单位进行备份保护。支持自动发现功能，能够智能的识别宿主机、资源池和集群中虚拟机的新增和变更，可自动将新增和变更的虚拟机纳入到备份作业中，按照既有策略进行保护，无需人工干预。</p> <p>13. 支持对 SQL Server、Oracle、DB2、GBase、MySQL 等主流数据库和应用进行在线备份保护。备份任务配置过程全部图形化向导指引完成，无需编写任何的脚本。</p> <p>14. 支持虚拟机分流备份功能，一个任务包含来自多个宿主主机的虚拟机时，会对虚拟机按宿主机进行归类，优先抽取不同宿主机上的虚拟机进行备份，提升备份速度和效率。</p> <p>15. 支持虚拟机并发备份和恢复功能，支持在 WEB 页面中设置单个备份和恢复任务中的虚拟机并发备份和恢复数量，最少可设</p>	
--	--	--	--

		<p>置 10 个虚拟机并发数量,可大幅提高备份恢复效率。</p> <p>16. 虚拟机恢复时支持选择目标集群、资源池和存储资源,支持原位置恢复和恢复为新虚拟机,能够设置恢复后虚拟机的 CPU、内存和网络配置。支持保留源虚拟机 MAC 地址恢复,支持恢复后自动打开虚拟机。</p> <p>17. 支持 Dashboard,实现任务、存储、对象、告警等统计结果可视化</p> <p>18. 支持永久增量备份技术,初次备份对所有数据进行完全备份,之后只对新增加或改动过的数据做增量备份。每个增量备份的数据副本将自动合成为完全副本,能够大幅度减少备份时间,节省备份数据所需的存储空间,且提升了恢复效率.永久增量备份能够实现断点续传,当备份链路中断修复或者备份任务重启后,可智能判断已经备份的数据,继续备份未备份的新增数据</p> <p>19. 支持备份任务的线程数配置,通过线程数调节备份速度。</p> <p>20. 支持可扩展重复数据删除功能授权;实现备份数据的全局重复数据删除特性,能实现在所有备份数据中仅保存唯一一份相同数据,最大限度的减少备份存储空间的使用,不限制重删容量和客户端。重复数据删除功能是基于源端的重复数据删除技术,降低传输数据量,减轻带宽压力。</p> <p>21. 支持基于 web 操作将备份数据复制到</p>	
--	--	---	--

			<p>阿里 OSS、EMC Atmos、华为 OBS 等主流云存储中，实现云备份异地数据灾备；并具备异地备份数据的安全管理机制，异地备份管理系统需要得到本地授权许可后，才可以浏览、恢复本地传输过去的备份数据，最大限度避免备份数据的泄密可能。</p> <p>22. 支持 1 对 1、1 对多和多对 1 和级联的多种方式远程复制，最大限度的满足多分支机构异地数据容灾需要，并支持支持断点续传特性，当远程复制过程中出现中断时，恢复正常后可基于上一次断点处进行续传。</p> <p>23. 支持数据复制验证功能，复制到目标端备份系统的备份数据，如果需要查看和恢复，必须输入源端备份系统原操作员的账号和密码，避免数据泄密。</p> <p>24. 能够兼容学校原有数据备份存储柜，并升级原有备份设备系统到最新版本。</p>	
3		高性能操作终端	<p>电源：≥500W，节能 90%，宽范围输入、主动式 PFC</p> <p>机箱尺寸：考虑到散热，机箱大小 20L 及以上</p> <p>CPU：1 颗英特尔® 处理器 i7-9700 3.0 8C</p> <p>内存：≥32GB DDR4-2666 内存，内存插槽 4 个及以上</p> <p>显卡：≥NVIDIA Geforce RTX 3060 12G</p> <p>硬盘：1 个 256G M. 2 SSD(读取速度不低于 2.1GB/S、写入速度不低于 1.1GB/S)；</p> <p>1 块 2TB SATA 7200RPM;最大支持不少于 4</p>	1

			<p>个硬盘</p> <p>键盘：USB 中文键盘，与主机同一品牌</p> <p>鼠标：USB 鼠标，与主机同一品牌</p> <p>网卡：集成 1 个千兆网卡</p> <p>光驱：超薄 DVDRW</p> <p>接口：前置：2 个 USB 3.1；2 个 USB 2.0（1 个充电端口）；1 个耳机接口；1 个麦克风接口</p> <p>后置：2 个 USB 3.1；4 个 USB 2.0；2 个 DisplayPort 1.2；1 个 DVI-I 单链路；；2 个 PS/2；1 个 RJ-45；1 个音频输入端口；1 个音频输出端口；</p> <p>扩展插槽：两个 M.2 2230/2280,1 个 PCIe Gen3 x16；1 个 PCIe Gen3 x4（x4 接口）；1 个 PCIe Gen3 x4（x16 接口）</p> <p>显示器：与主机同品牌；≥23.8 英寸 IPS 显示器，屏幕可≥0-135MM 高度调整，可轴心旋转,可左右旋转,具有≥3 个 USB 3.2 接口，亮度 250nits，可视角度 178/178</p> <p>服务：原厂整机 3 年质保、需提供原厂商针对该项目服务承诺函原件</p>	
4		48 口千兆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性能：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率≥144Mpps 接口类型：≥48 千兆电+4 万兆光 支持 STP/RSTP/MSTP/ Smart Link/RRPP 环网/G.8032 以太网环保护协议 ERPS 支持 IPv6；支持静态路由、RIP、RIPing、OSPFV1/V2/V3 	1

			<p>5. 支持 ACL L2~L4 包过滤功能，基于硬件的 IPv6 ACL 和 QoS</p> <p>6. 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IEEE 802.1X 认证/集中 MAC 地址认证、支持（终端准入控制）、ARP 入侵检测功能</p> <p>7. 支持 DHCP Server；支持 DHCP client，支持 DHCP Snooping</p> <p>8. 为方便统一管理运维，实配云管理平台，实现对设备的云管理及云运维</p> <p>9. 设备实配智能网管平台可对局域网内设备和用户的管理，包括：支持网络拓扑自动发现与呈现，实现本地用户接入的安全认证及网络访问权限控制，支持设备及链路故障告警，全中文 WEB 界面，友好直观，操作简单方便；</p>	
5		设备备用电源	<p>1. 单机容量 1kVA，在线式双变换一体化 UPS。UPS 和电池为同一品牌。</p> <p>2、输入电压范围为 220Vac±25%；</p> <p>3. 输入频率范围为：40Hz-70Hz；</p> <p>4、输入功率因数：≥0.92；</p> <p>5. 输入标配防雷浪涌冲击电路；输出功率因数不低于 0.8；带一路 EKSI-48V 输出，给通信设备提供电源。</p> <p>6、额定电压：单相 220Vac；</p> <p>7、电压稳定度：1%；8、频率稳定度：0.25%；</p> <p>9、输出电压失真度：线性负载<3%，非线性负载<5%；</p> <p>10、输出电流峰值系数：UPS 所允许最大非正弦波峰值电流与输出电流有效值之比</p>	1

		<p>≥3: 1;</p> <p>11、市电模式下系统工作效率：可达100%，满足绿色电源和节能环保的要求；、 过载能力：过载125%运行5分钟，过载150%运行1分钟，过载大于150%运行200mS</p> <p>12、电池类型：铅酸免维护蓄电池；主机对电池需有大功率充电能力，减少电池回充时间，支持8小时充满所以后备电池。电池组节数需灵活设置，便于电池系统的利旧；需支持共用电池组，节省电池投资；</p> <p>13、需具有温度补偿功能，减少环境温度对电池寿命的影响；市电电池切换时间：UPS在市电和电池两种状态间切换的时间应为0ms；主机采用智能化全数字（DSP）控制系统进行控制信息处理；要求支持软线并联运行方式，支持N+1并机。</p>	
--	--	--	--

（二）商务条款

1. 付款方式：货物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货物验收合格满 36 个月后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5%。
2. 投标供应商须保证提供不少于 2 名驻场服务工程师，针对本项目进行相关驻场维护技术服务工作，供应商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证书（ITSS 证书）同时驻场服务工程师需具有 ITSS 服务项目经理证书（工信部 IT 服务项目经理），服务期 36 个月，服务期内驻场服务工程师按照采购人规定时间段上下班实施设备维护工作，不得无故离开比选人指定服务地点（提供服务承诺函、企业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证书（ITSS 证书）、驻场服务工程师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近半年内供应商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及驻场服务工程师 ITSS 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佐证）；
3. 质量保证期：本项目成交合同项下所有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6 个月。
4.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5. 交货地点：采购人或其用户单位指定地点。
6. 安装地点：采购人或其用户单位指定地点。
7. 所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未使用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产品。
8. 所投产品若发生专利权纠纷，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9. 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交至采购人指定的位置，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六章 评审标准

一、价格评分 30 分

评审内容	得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30分</p> <p>注：（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适用于面向中小企业非预留采购份额）</p> <p>（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p> <p>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联合体参加磋商）</p>	30 分

二、技术评分 50 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基本技术参数	<p>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基本 35 分,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视为无效投标。</p> <p>评审依据：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及加投标人公章进行评审。</p>	35 分
数据备份存储柜加分项	<p>1、为避免因误操作引起重要数据被覆盖,在执行数据恢复操作时,备份一体机需要具备二次确认机制,需要操作者在提示界面手动输入确认字符,能够对应用类型,执行类型,恢复目的地,数据生产方式等任务信息进行再次确认。满足加 3 分,不满足不加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产品上述功能截图和产品技术白皮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上述参数。</p> <p>2,支持学校现有 EShare 文档云系统的文件进行在线定时备份,并支持单用户单文件的细粒度恢复。满足加 3 分,否则不予加分。</p> <p>评审依据:提供针对“EShare 文档云系统的文件进行在线定时备份,并支持单用户单文件的细粒度恢复”的该功能截图和产品技术白皮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上述参数。</p>	9 分

	<p>3、为了减少备份过程中占用网络带宽，减少备份数据的存储量以及备份后数据的完整性，重复数据删除功能须支持智能分块技术，无需人工针对不同的应用数据手工指定数据块大小，可实现自动根据不同的应用数据类型进行块切分，最大限度的提高重删效果。为了有效解决单点性能和存储空间压力问题；重复数据删除功能须支持并行重复数据删除，通过在多个不同的节点上构建指纹池，并将指纹并行分布于多个节点。满足加 3 分，不满足不加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在 web 界面在 4KB~512KB 之间自定义重复数据删除切块大小且可以手工制定重删池或者指纹库名称并根据数据量自动计算其空间的操作步骤截图及通过在多个不同的节点上构建指纹池，并将指纹并行分布于多个节点的功能截图和产品技术白皮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上述参数。</p>	
<p>高性能操作终端</p>	<p>1. 所投图形工作站产品原厂免费提供同品牌远程 3D 图形传输协议且支持 340:1 压缩比的传输协议，支持 AES 256 位信号加密，得 1 分，无此软件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及软件应用截图。</p> <p>2. 所投图形工作站产品必须具备安全性；标配机箱具备电磁锁，在 BIOS 里设置上锁，设置/BIOS 密码，主板 BIOS 具备防止恶意修改功能，从而让工具无法从机箱外打开机箱，带物理锁孔的得 1 分；全部不带的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加制造商盖公章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及实物图片。</p> <p>3. 所投图形工作站显示器原厂标配包括但不限于 VGA、HDMI、DP、DVI 其中的至少三个接口及高清数据线缆，显示器具有同品牌显示密码保护，未经许可与电脑断开连接，用户可通过预先设定的 PIN 密码禁用该显示器；显示器自带同品牌屏幕分区域功能（既可以把屏幕分成不同区域，在独立的屏幕区域中，同时分别处理文档、电子表格和电子邮件等功能）的得 1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屏幕密码保护、分区域功能操作界面截图、技术参数确认函原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予以佐证，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p>	<p>3</p>
<p>48 口千兆交换机</p>	<p>1. 为简化管理打造智慧网络节省运维投入，当配套组网时支持对全网所所设备自动备份配置文件、升级全网成员设备配置文件、批量下发命令行；并会自动扫描将全网成员设备生成网络拓扑进行可视化管理；查看设备替换状态；满足得 1 分。</p>	<p>2</p>

	<p>评审依据：提供官网配置手册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专用章。</p> <p>2. 为简化管理打造智慧网络节省运维投入，要求支持云运维管理解决方案，如：全网多场所的自动纳管和配置下发，多场所设备即插即用；单场景网络全设备即插即用，自动纳管、自动部署下发配置，端口无需规划，任意端口可连线实现免插错功能；异型设备直接替换故障设备，即插即用；基于用户意图的业务网络部署方案，可完成 VLAN 网络在用户多个场所的快速部署；满足得 1 分。</p> <p>评审依据：以上提供官网截图、链接及适配型号并加盖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专用章（中标后用户方保留对相关功能技术白皮书进行查验权利）。</p>	
设备备用电源	<p>1. 为便于用户便捷有效的操控使用 UPS, UPS 具备人机操控及远程控制软件；满足得 0.5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提供 UPS 具备散热性能的电气控制柜证书（便于 UPS 自身热量散发，确保 UPS 稳定运行）；满足得 0.5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1

三、商务评分 20 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供应商服务能力	<p>一、基本项：对招标文件第五章中“商务条件”的全部条款完全响应，得 12 分，否则作无效标处理；</p> <p>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及所投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备灾管理平台）及信息中心数据灾备系统（数据备份存储柜）的制造商出具的承诺函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原件现场核查。</p> <p>二、投标人提供多提供 1 名驻场服务工程师得 1 分；</p> <p>评审依据：投标时提供驻场服务工程师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近半年内供应商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作为佐证，否则不加分。</p> <p>三、供应商拟派本项目中的项目经理具有工信部高级项目经理、ITSS 项目经理、CISP、网络规划设计师, 满足 1 项得 1 分，最多得 4 分。</p> <p>评审依据：须提供以上各项证书原件扫描件、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近半年内（不含投标当月）供应商为拟派项目经理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证明材料缺一不可，证书原件现场核查（证书颁发机构不提供纸质证书的，请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证书打印网址及</p>	20 分

	<p>查询结果供现场核查)。</p> <p>四、供应商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成熟度等级三级及以上、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能力三级及以上、CCRC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能力三级及以上，满足 1 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p> <p>评审依据：供应商须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核查。</p>	
--	--	--